

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中城综函〔2026〕378号

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市十六届 人大七次会议第2026031号建议答复的函

汤如烈、王会霞、梁德强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强化中珠联合执法，破解跨区建筑垃圾治理难题的建议》（建议第2026031号）收悉，经综合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中山海事局及坦洲镇政府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赞同代表提出的“强化中珠联合执法，破解跨区建筑垃圾治理难题”建议

我局完全赞同代表们提出的强化中珠联合执法，破解跨区建筑垃圾治理难题的建议。随着城市更新进程全面提速，建筑垃圾偷倒乱堆问题日益凸显，既破坏城乡良好的生态环境，也给群众生产生活安全带来一定的隐患，更是为“百千万工程”扎实推进落地见效无形中增添阻力。强化联合执法打击力度，助推建筑垃圾规范化处置，有效遏制建筑（含装修）垃圾非法倾倒、违规运输等不规范处置问题，既可保障公众健康，也将牢牢守住城乡良好生态底线。赞同建议中从完善联合协调机制、

开展精准联合执法打击、规范源头末端治理、强化执法宣传构建共治格局等四个方面推进跨区建筑垃圾治理难题。

二、对《建议》内容的归纳分析

《建议》中指出，随着中山、珠海两市城镇化进程加快及重大项目落地，建筑垃圾产生量持续增长，建筑垃圾规范处置已成为亟待解决的重要环境问题。同时，《建议》结合坦洲镇与珠海香洲等区域紧密接壤、路网互通等特点，深入分析了中珠两地存在跨区域违规处置建筑垃圾的主要原因，具体体现在：跨区域执法协同不足、监管存在盲区，地域条件差异、加剧非法处置风险，源头末端监管不足、消纳设施布局不均衡，联合宣传机制缺失、合规处置氛围薄弱等方面。为此，各位代表从上述四个方面提出了具体可行的建议，具有很强的前瞻性、指导性和操作性。

三、吸纳关于“完善联合协调机制，筑牢责任防线”的建议

一是积极搭建联合执法平台，建立健全联合执法机制。2026年以来，中珠两市联合印发《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珠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筑垃圾、生活垃圾跨区域处置联合执法工作机制》，通过建立适时会商、执法联动、线索移交、案件会办、业务交流、信息共享等机制，不定期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等措施，快速查处整治两市跨区域非法处置建筑垃圾、生活垃圾行为。机制健全以来，中珠两市开展夜间联合执法行动2次，出动执法人员约95人次，查处非法处置建筑垃圾货车2辆。

二是指导协助镇街，结合辖区临珠边界治理特点，印发《坦洲镇

建筑垃圾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围绕执法整治、属地管控、工地监管、收运体系建设等重点内容，明确各职能部门、村（社区）职责分工、整治重点和工作标准。三是建立执法联络信息平台（粤政易与微信工作群），有效实现违法线索实时推送、案件进展同步研判，执法信息同步更新，为高效快速联合打击非法处置行为奠定坚实基础。

四、吸纳关于“开展精准联合执法攻坚，打击违法行为”的建议

一是持续强化市镇两级执法协同，高效推动落实“市级统筹、镇街联动、层层落实”的闭环管理举措。针对坦洲镇闲置地块多、交界区域管控难等特点，市级建筑垃圾执法巡查组不定时前往坦洲镇加强对两市边界交错区域、村居闲置地块、道路沿线、河道沿岸、农用地等重点区域开展巡查，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移交属地跟进查处整改。2024年以来，共移交非法倾倒、堆放等建筑垃圾违规处置问题线索37宗，移送坦洲镇立案查处非法处置线索9宗。二是利用无人机围绕重点区域精准巡查。年初以来，市级牵头组织利用无人机先后3批次对坦洲镇重点区域开展精准飞行巡查，期间共发现建筑垃圾、生活垃圾非法处置场所105处，并及时移送镇街跟进核查，逐个整改销号。三是根据中珠联合执法机制，深入推进联合执法检查与属地整治工作。上半年，中珠两市执法部门联合镇区相关部门重点对坦洲与珠海边界区域开展联合执法检查，期间出动执法人员26人次，检查涉嫌违法处置建筑垃圾点位3处，核查违规处

置问题 4 宗。

五、吸纳“规范源头末端管理，夯实执法基础”的建议

一是压实责任，加强源头排查管控，遏制跨区域非法处置问题。市建筑垃圾工作专班牵头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等相关单位不定时召开协调会、推进会，持续强调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意识，明确建筑垃圾产生、运输、处置各环节监管职责，厘清责任边界，拉紧责任链条，有效推动解决建筑垃圾管理中源头排放管控问题，杜绝乱排乱倒问题发生。二是指导督促镇街严格按照各级关于建筑垃圾规范处置的要求，重点围绕中珠交界区域在建工地，常态化开展执法巡查，加密巡查频次。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建筑垃圾方案备案、处置证办理、分类堆放等主体责任。年初以来，坦洲镇相关部门累计巡查在建工地 75 处次，完成新增及变更备方案 31 个，实现项目备案率、监管平台录入率动态 100%。三是建立健全建筑垃圾末端规范化处置场所，完善辖区内消纳配套，防范建设乱排乱倒问题发生。截至目前，市协助指导坦洲镇建成 1 家合规建筑垃圾中转场与 1 处大型工程渣土回填场所，逐步破解两地消纳设施布局不均难题，减少跨区偷倒诱因。

六、吸纳“强化执法保障与宣传，构建共治格局”的建议

一是中珠两市充分发挥联合执法机制作用，以“零容忍”态度严厉打击建筑垃圾领域非法处置乱象，通过高强度执法与长效机制建设相结合，持续巩固治理成果。充分发挥联合执法机制保障作用，构建长效管控与执法打击治理格局。坚持保持严

厉打击非法处置建筑垃圾高压态势，持续巩固治理成果。二是持续开展建筑垃圾规范处置宣传。深入推进对在建工地、社区村委、物业小区等单位对建筑垃圾规范处置的培训宣传，释读法律法规及违法后果，提升大家遵法守法意识。三是持续加大非法处置建筑垃圾查处典型案例教育，从反面进行警示，督促大家规范处置。

七、各会办单位工作成效

市公安局始终坚持以建立生态警务机制为抓手，完善健全实战运作、部门联动、区域协作等工作机制，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加强资源整合和力量融合，同步发挥公安机关专业打击和行政部门技术支撑优势，强化情报信息共享、联勤联动和协同作战，对市际间交界区域的突出违法犯罪统一步调、同步打击、延伸治理。

市水务局积极深化落实联合协同工作，健全跨市联合执法协议机制。自 2021 年起与珠海市水务局签订《珠海、中山两市河道交界区域联合执法协议》，明确规定两市在交界水域共同打击非法倾倒垃圾、渣土等水事违法行为，构建常态化的协同防线。

市自然资源局制定《中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以下简称《市总规》）经市政府同意印发实施，并已在市政府网站公告。《市总规》以“三区三线”为基础，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优化农业、生态、城镇等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市生态环境局积极畅通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审批绿色通道。2025 年全市共审批通过 4 个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项目的环评申请。依法做好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项目的环评审批工作，积极推动规模化资源化利用项目落地建设。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严守工地源头准入管控关口。全覆盖督促所有在建房屋市政在建在监项目严格按照《中山市建筑垃圾跨区域处置登记办事指南》落实，细化落实建筑垃圾外运事前登记、运输去向台账、处置联单闭环管理等硬性要求，明确项目如需将建筑垃圾转运至市外处置，必须完整完成跨区域处置备案手续，未落实登记报备的，一律不予准予建筑垃圾出场清运，从产生端封堵违规跨市倾倒渠道。

市交通运输局将积极配合各单位开展涉建筑垃圾运输联合执法行动，在行动中严肃查处违反交通运输法律法规的行为。

中山海事局压实码头中转作业责任，督促建筑垃圾水上中转码头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规范装卸作业流程，严防作业过程中建筑垃圾落水、抛洒，从作业环节管控污染风险。

坦洲镇坚持内外联动、全域管控，推进中珠跨区协同执法与属地整治工作。一方面，深化中珠联动整治，今年以来，联合两市城管执法、交通、公安及珠海香洲区、前山街道等多方单位，开展中珠边界建筑垃圾处置专项联合执法行动、夜间非法运输车辆排查行动。检查涉嫌违法处置建筑垃圾点位3处，核查违规问题4宗，查获违规运输车辆2宗。另一方面，强化镇内联动整治，统筹镇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保护局、促进投资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等职能部门及属地村（社区）力量，聚焦中珠边界空置地块、道路沿线、河道沿岸等重点区域，常态化开展排查和专

项整治。组织镇内专项联合检查、执法行动 24 次，查处违法案件 13 宗、行政处罚 11 宗，罚款合计 41,950 元。

下一步，我局将结合工作实际和各位代表《建议》，坚持推进以两地以联合执法为突破口，充分发挥联合执法机制作用，聚集关键环节，进一步优化构建闭环治理体系，有效提升跨区域建筑垃圾合规治理水平，为守护好城乡生态环境、保障好群众生产生活安全、推进“百千万工程”落地见效而不懈努力。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你们对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的关心支持。

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6 年 8 月 3 日

（联系人及电话：王国文 88877092）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中山海事局及坦洲镇政府。

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办公室

2026年8月3日印发
